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杭州万事利丝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核查意见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人”）作为杭州万事利丝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事利”或“公司”）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人及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有关规定，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核查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杭州万事利丝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737 号），获准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6,082,949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3.02 元，共计募集资金 60,000.00 万元，坐扣承销费 250.00 万元（不包括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席承销费用）、保荐费 480.0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59,270.0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于 2025 年 7 月 15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扣除联席承销费、律师费、审计费、发行手续费等其他发行费用 720.51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58,549.49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5〕22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序 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58,549.49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
	利息收入净额	B2	/

单位：万元

项 目		序 号	金 额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29,488.96
	利息收入净额	C2	113.28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29,488.96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113.28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29,173.81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29,188.50
差异[注]		G=E-F	-14.69

注：差异部分系尚未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深证上〔2025〕481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杭州万事利丝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7月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营业部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杭州万事利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于2025年8月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补充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有3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支行	33050161963509301066	13,611.96	活期存款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8110801012203187139	511.36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营业部	571907190910008	15,065.18	活期存款
合计	/	29,188.5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核查意见附件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国信证券认为：万事利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露义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国信证券对万事利募集资金使用与存放情况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万事利丝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罗傅琪

刘飞翔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24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杭州万事利丝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8,549.4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488.9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488.9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万事利人工智能工厂项目	否	60,000.00	58,549.49[注 1]	29,488.96	29,488.96	50.37	2026 年 12 月	未完工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0,000.00	58,549.49	29,488.96	29,488.96	50.37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 计	—	60,000.00	58,549.49	29,488.96	29,488.96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注 2]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5年7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69,942,474.36 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3,282,075.48 元，合计 273,224,549.84 元，相关置换已于 2025 年 7 月完成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5年7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3.16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0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注 3]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29,173.81 万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的存款余额 29,173.81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6 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根据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和募投项目实际情况，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

注 2：公司已根据约定的建设进度计划实施募投项目，已完成基础设施建设、部分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等工作，未来将综合考虑宏观经济形势及市场环境变化，有序完成剩余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员工招聘及培训、试生产及竣工验收等工作；

注 3：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29,173.81 万元与募集资金账户实际结存余额 29,188.50 万元的差异系尚未支付的印花税等其他发行费用。